明慧週報

中国版　第1135期，2026年11月6日

明慧网址：minghui.org

翻墙软件：
电脑版 https://j.mp/fgp88
安卓版 https://j.mp/fgv88

加拿大感恩节游行　天国乐团受欢迎



▲法轮功学员组成的天国乐团参加感恩节大游行，受到观众欢迎。（明慧网）

【明慧网】2026 年 10 月 12 日，来自多伦多和蒙特利尔的法轮功学员组成的天国乐团，参加一年一度的基奇纳－滑铁卢感恩节游行。该节日源于当地深厚的德国移民及他们的慕尼黑啤酒节传统。每年感恩节期间举行的大型游行，吸引着来自加拿大各城市的民众以及美国的游客，成为当地居民和游客的年度盛事。今年共有 100 多个团体参加游行。

天国乐团在今年的游行中，演奏了包括《法轮大法好》、《法轮圣王》、《佛恩圣乐》、《法正乾坤》等曲目，通过音乐将法轮大法真、善、忍的美好传达给观众。乐团所到之处，都能听到观众的鼓掌叫好。

游行工作人员史蒂夫对天国乐团再熟悉不过了，“他们非常棒，每年都能看到他们的身影。他们的服装非常吸引人，音乐更是毋庸置疑得好。”

一位女士一直随着天国乐团节奏点头，她说自己是歌剧演员，也是一名音乐教师。她赞叹道：“这是最棒的军乐队！太精彩了！”她每年都来看游行，去年也看到了天国乐团。她认为真、善、忍的理念和节日氛围很契合，大家都和睦相处，彼此融洽。

罗伯特对天国乐团的服装很感兴趣：“很引人注目，这有什么说道吗？”学员介绍这些服饰源自唐朝，天国乐团成员都是法轮大法修炼者，遵循真、善、忍理念。罗伯特表示：“我认为这些品质应该存在于每个人的生活中。‘真’非常重要，‘善’在生活中也很重要。老实说，我觉得每个人都应该拥有这些品质。”◇

新闻快读

★ 10 月 24-25 日，瑞典规模最大的健康博览会在斯德哥尔摩北部的索尔纳举办。来自瑞典各地的三百多家展商参展。法轮功学员设立展台向大众介绍法轮功。一位女士说，“这里能量强大、让人找到了自信和归属感。”一对夫妇与学员交谈很久，先生提到曾于 1999 年底前往中国学习中医针灸，对那里的人权状况有所了解。他说：“修炼法轮功的都是头脑清醒、有自主独立意识的人。当人们获得精神上的觉醒，就无法被思想控制，这正是中共忌惮的。”

★ 11 月 1 日，日本广岛法轮功学员受邀参加第 53 届可部公民馆庆典，在庆典舞台上演示法轮功功法。不少市民现场跟着学炼，并表示感受到了身体的舒适与真、善、忍的美好。神冈女士和女儿一直在学炼，说学炼后感觉身体血液循环畅通了，并表示会来教功点继续学习。瑜伽社团的一位成员告诉学员，“刚才在台下我也跟着学了，这功法真棒！”口琴团体的一位女士学炼后感到手心发热，她说“我觉得这功法非常好。”并详细询问了炼功点时间，带走多份介绍资料。◇

印尼人学法轮大法　改善健康提升品德

【明慧网】随着印度尼西亚法轮大法学员参加越来越多的社区活动，更多社区领袖也开始关注法轮大法，并希望将功法介绍给他们所属的社区团体。近日，巴淡市学员受邀前往一所学校和一家社区健康中心，举办了两场教功活动，向九百多人介绍法轮大法的五套功法及真、善、忍原则。



▲ 印尼巴淡市第八公立初中的学生们学炼法轮大法功法。（明慧网）

促进学生身心健康与品格培养

为了促进学生的身心健康与品格培养，巴淡市第八公立初中校长萨斯特拉米尔万邀请法轮大法学员于2026年10月8日上午举办法轮大法介绍活动。

八百多名学生和二十名教师参加了此次活动。活动上，学员首先简要介绍了法轮大法及其核心原则—真、善、忍。

随后，学生们分成男生组和女生组进行集体炼功，校长和教师们也参加了炼功。前方由七名法轮大法学员示范动功功法，同时由主持人进行讲解。师生们热情高涨，积极参与集体炼功，体验炼功带来的美妙感觉。

教师：法轮大法能够提升师生的道德修养

活动结束后，校长萨斯特拉米尔万表示：“我们感谢法轮大法引导学生遵循真、善、忍的原则。我认为，这些价值观对社区非常有益，对教师和学生也同样有益。”

社会学科教师安迪卡・维贾亚・普特拉分享了自己的看法：“法轮大法真、善、忍的原则能提升教师和学生的道德修养，让人对生命有更深刻的理解，并带来内心的平静。炼功能使人心境安宁，我感觉真的很美妙。”

数学教师玛尔迪娅・纳苏蒂翁表示：“法轮大法所倡导的原则非常有益，因为教学过程需要耐心。炼功也帮助我获得平静和放松。”

七年级学生诺瓦尔说：“我觉得法轮大法的功法很好，炼功让我感到平静、神清气爽。”

法轮大法进入社区健康中心

政府运营的巴淡市丹戎森库昂社区健康中心邀请法轮大法学员向参加慢性病管理项目的患者介绍法轮大法。活动于2026年10月17日上午举行，近一百人热情参与，其中包括健康中心负责人、医生、护士和患者。

活动中，神奇的事情发生在一位七十四岁女士努鲁尔・哈亚蒂的身上。她说：“每当我走路时，无论是准备坐下还是站起来，都需要拐杖；去市场或去其它地方也离不开拐杖。然而在当天上午的集体炼功结束后，我竟然完全不需要拐杖就能挺直身体站立起来。”听到她分享自己的经历，其他人都热烈地鼓掌。

社区健康中心负责人德尼・祖莉娅医生兴奋地表示：“这法轮大法真是非同寻常！通过亲身体验，我能够培养积极的思想、管理自己的情绪，并锻炼耐心。”◇

不再埋怨命运不公　她找到了人生的答案

【明慧网】儿子刚出生不久便患上幽门狭窄症，吃下的东西几乎都吐了出来。为了知道孩子有没有长胖一点，吴安桃每天把他放在脸盆里，用秤菜的磅秤称体重。

那时，婆婆因糖尿病并发症长期洗肾，小姑又因车祸一度生命垂危。接连不断的家庭变故，让安桃身心俱疲。

一天，在清理完孩子的呕吐物后，她抱着虚弱的儿子，望向窗外，忍不住向苍天发问：“天啊！我到底做了什么坏事？人来到这世上到底是来做什么的？为什么人生会这么辛苦？”

多年后，修炼法轮大法的她，不仅找到了困扰自己多年的答案，也逐渐学会在矛盾中放下埋怨、反省自己，并将这份善意带到工作与生活中。



▲ 台湾人吴安桃（左）参与品德教育推广活动。（明慧网）

在困境中寻找人生的答案

随着婆婆离世、孩子的病情逐渐稳定，安桃的生活终于恢复平静，但多年积累的疲惫，以及对人生的困惑，始终萦绕在她心头。

2000年8月，一位公司同事递给她一张法轮大法教师研习营的宣传单。出于好奇，她与先生一同参加。

研习营上，一位高中老师分享了自己的修炼体会。她平时与学生感情很好，有一次学生犯错，她却因为担心学生不喜欢自己，没有及时纠正。事后，她发现自己看似爱护学生，其实隐藏着维护自身形象的私心。

这段话，打动了坐在台下的安桃，她觉得现实生活中，每个人都习惯掩饰自己的缺点，可这位老师却愿意诚实面对错误，发自内心地改变自己，安桃说：“我就想，如果法轮功对道德有这么高的要求，连别人看不到的心里念头都认真看待，那一定非常纯正。”

于是，她与先生买回《转法轮》（法轮大法指导修炼的主要书籍），并在住家附近找到了炼功点。安桃回忆说：“以前，我的体质不太好、常常感冒，一年好几次，每次还得拖上一个多月才能痊愈，甚至被中医诊断有肾亏的迹象，让我很害怕步上婆婆的后尘。但炼功不久，我几乎不再感冒了，全家人的身体也变得很健康，都不需要频繁跑医院看病了。”

但比身体的变化更让她珍惜的，是多年的困惑终于有了答案。她说：“这本书解答了我在人生中的重要疑问，让我明白了人为什么而活，不再对未来感到不安。”

从埋怨别人到反省自己

修炼后，安桃开始按照真、善、忍的原则要求自己，也逐渐改变了处理矛盾的方式

在保险经纪人公司任职期间，有一次，她事先登记好的会议室，接连两次被其他团队占用。为了不发生冲突，她都带着组员另找地方开会。

没想到，第三次又遇到同样的情况。

这一次，安桃再也忍不住了。想到自己一再退让，却没有得到尊重，她满腹委屈，决定去找老板讨个公道。“当我准备冲过去的瞬间，脑海里突然闪过‘向内找’这三个字。”她回忆道，“我停了下来，心中还很不服气，觉得明明就是他们的错。”

就在这时，她突然想起自己曾经做过的一件事。过去，公司有个团队习惯每周一使用会议室。有一次，对方还没来得及登记，安桃发现后，便抢先登记了整个月的周一时段。安桃说：“虽然在程序上没有违规，但我很清楚那个时段一直都是别的团队在使用。”

想到这里，她才意识到，自己也曾为了方便而忽略别人的需要。她说：“发现隐藏的私心后，我的怒气也消失了。而且神奇的是，之后就比较少遇到会议室被别人占用的情况了。后来我心平气和地和老板分享这段心路历程，老板听后直夸说，修炼法轮功的人确实不一样。”



▲ 吴安桃（前排右二）与新唐人制作部团队于荣获“二零二四年总统教育奖”。（明慧网）

这件事让安桃体会到，遇到矛盾时，如果只盯着对方的过错，很容易陷入委屈和争执；但当她愿意反过来审视自己，心境便有了不同。

把善意传递给更多人

随着修炼日久，安桃不仅希望自己成为更好的人，也希望将修炼带给自己的改变与更多人分享。

2010年，她到香港旅游时，看到一些来自中国大陆的旅客，趁着没人注意，悄悄拿取法轮功的介绍资料。那些想了解真相、却又有所顾虑的神情，让她久久难忘。

回到台湾后，她决定转换工作跑道，投入媒体行业，希望让更多人有机会了解真实的资讯。2018年，安桃在新唐人电视台制作部担任主管，带领团队制作节目。其中，让她印象深刻的是为“总统教育奖”获奖学生拍摄宣传影片。

这些孩子有的成长环境艰难，却依然努力向学、乐观面对生活。为了在短短两分多钟的影片中呈现他们真实而动人的故事，安桃与团队投入了许多心力。“有一次为了拍一位赛夏族小朋友带着哥哥、弟弟上学，我们凌晨两点就从台北出发，只为了捕捉清晨六点他们走路上学的几秒钟。”

两分钟的影片，如果单靠访谈很快就能完成，但在安桃眼中，这不只是一个专案，而是一份向社会传递善良与正能量的责任，她说：“这些孩子在逆境中奋斗的故事非常珍贵，再辛苦都值得去做。”

回顾20多年的修炼历程，安桃感慨道：“也许对许多人来说，修炼看似很遥远，但它其实就融在日常生活的点点滴滴之中，从内而外真正改变一个人，让人变得心胸开阔、懂得为人着想。人来一生，不仅仅是求得日子顺遂平安，而是走上一条让生命返本归真的路，那才是最珍贵、最有意义的事。”◇

炼法轮功后结肠癌康复 四川张秀珍再遭冤判四年

【明慧网】四川省南充市60岁的法轮功学员张秀珍女士，自2007年修炼法轮功后，曾经困扰她多年的结肠癌不治而愈。此后，她长期向民众讲述自己亲身经历，却因此屡遭迫害。2026年10月24日，她再次被非法判刑4年。对此判决，张秀珍已提出上诉。

炼法轮功后结肠癌康复

张秀珍是南充市仪陇县人，曾在当地一家事业单位工作。修炼前，她患有多种疾病，其中结肠癌尤为严重，多方求医问药均未见明显效果。2007年开始修炼法轮功后，她的疾病奇迹般痊愈。张秀珍表示，自己通过修炼法轮功恢复了健康，因此希望让更多人了解法轮功的真实情况。

因讲真话屡遭迫害

多年来她却因讲真话不断遭受打压和迫害。2007年、2012年及2019年，她曾被刑事拘留；2016年和2020年分别被非法判刑1年6个月和两年。狱中，她曾偶然发现包夹人员向其饭菜中投放不明药物。此后，她逐渐出现记忆力减退等症状，经常出现刚做过的事情转眼便忘记的情况。

再次遭跟踪绑架、构陷并被判刑4年

2025年12月28日，张秀珍在嘉陵区陈寿路向民众讲述法轮功真相时，被警察跟踪并绑架。

2026年5月12日和7月27日庭审过程中，张秀珍陈述法轮大法使其身心受益的经历时，被法官强行打断，并被限制行使自我辩护权利。

庭审中，家属聘请的北京维权律师依法为其作无罪辩护，从多个方面指出公诉机关的指控不能成立。律师指出，所谓“反宣资料认定委托书”由政保大队人员出具，程序违法；所谓“反宣传品认定意见通知书”不具有合法证据资格；起诉书中关于其持有二百余份真相资料的指控，仅涉及公民合法拥有的私人财物，不构成犯罪；公诉机关提交的监控录像未能显示任何与指控相关的内容，依法不能作为定案依据。

律师最后指出，本案事实不清、证据不足，所指控的罪名依法不能成立，应当立即释放张秀珍。

近日获悉，张秀珍已于2026年10月22日被嘉陵区法院非法判处有期徒刑4年。目前，她已就该判决提出上诉。

明慧统计

根据明慧网不完全统计，2026年第三季度吉林省长春地区法轮功学员遭各种迫害，总人数达84人次；其中，被非法判刑2人，遭绑架48人，被骚扰16人次，被抄家16人；失踪2人。另有3人结束监狱迫害回家；各种经济迫害合计10300元。其中，长春市74岁的独居老太刘艳春，7月13日上午被二道区泉眼派出所警察入室绑架、抄家，抢走私人物品，还有1300多元现金。这些警察没穿警服，没有搜查证，没有出示任何法律程序。她当天就被刑事拘留，已经40多天。刘艳春曾于2003年被长春市公安局三名警察殴打，造成终身残疾；2022年被停发养老金。

三退大计

据退党网站显示，截止到本周，办理了三退（退党团队）的中国人为4亿6千多万。

办理方法：1.翻墙登录退党网站：tuidang.org 2.用海外信箱发邮件：santui@tuidang.org 3.请法轮功学员帮助。

天安门自焚疑点

（1）王进东衣服烧糊了，两腿间的绿色雪碧瓶和头发却完好无损。为什么？

（2）那一天，为什么众多警察都背着灭火器巡逻？

（3）录像慢镜头播放显示，刘春玲是被一名“军大衣”击中后脑倒地而死。

（4）现场特写、中景、全景镜头俱全，警察执灭火毯摆拍，谁安排的？

观点：善的力量

■ 文：起慧



【明慧网】一位法轮功学员曾在明慧网上分享过一段令人动容的亲身经历。

我因为去北京为法轮功上访，被警察送到看守所。我被看守所所长绑在一个门板上不能动，腰剧痛得象断了一样。就这样我被折磨了近两整天。后来看守所所长让狱警来给我松绑。我知道这些警察都是被政府欺骗而迫害法轮功学员的，我对他们没有任何怨恨。我平和地对狱警说：“请你转告所长，我一点都不怨他，请他善待其他的法轮功学员。”

我话一落，狱警的泪水止不住地流下。他赶快转过身，然后出去买来一箱泡面给我，并嘱咐犯人说，这是专为我买的，别人不许吃！我很感动，他终于明白了法轮功学员是好人，当晚我被无罪释放了。

对这位学员而言，这或许只是一个出于善念的选择；但对那名狱警而言，这句话却让他感受到：一个正在承受痛苦的人，依然可以选择宽容，甚至关心曾经伤害自己的人。

这个故事让人思考：为什么一份善意，能够在如此不友善的环境中，触动另一个人的内心？而一个人的善良，又能为周围的人带来多大的改变？

善行的感染力——道德升华感

许多人读完上面的故事时，胸口会产生一种温热感，甚至眼眶泛泪，伴随着一种“我也想成为更好的人”、“我想去帮助别人”的渴望。这种被他人的崇高道德或善行所感动的体验，称为“道德升华感（Moral Elevation）”。“道德升华感”是人类与生俱来的善根，也是善行能感染与传布的动力。

现代心理学研究表明，当体验到“道德升华感”时，许多人大脑会释放催产素（Oxytocin），一种促进情感连结的激素，使人感到胸口发暖、激发正向情绪，产生“利他倾向”。这种心理机制是人类天生的道德本能——看见美好的善行，会唤醒我们内心同样想追求美好的渴望 。当那位狱警听到法轮功学员在承受剧痛折磨后，非但没有怨言，反而关心着其他学员与所长的未来时，这种超越常人忍受力的宽容与大善，瞬间触动了狱警心底深处的善根。狱警落泪并买来泡面的举动，正是“道德升华感”转化为实际善行的例证。

善行如何扩散——社会网络中的力量

社会学家曾提出著名的“三度影响力理论”（Three Degrees of Influence），亦即，我们的一言一行，不仅会影响

我们的朋友（一度），还会影响朋友的朋友（二度），甚至延伸到朋友的朋友的朋友（三度）。

这意味着，当我们展现一个善行时，它的涟漪效应远远超出我们的亲眼所见。一个人选择宽容、坚持善良，这种正向的能量会像波纹一样在社会网络中层层传递，影响到许多我们甚至从未谋面的人；当一个人的善意触动另一个人的良知，善行就开始传布。

不要低估小小善行的影响

研究指出，人们往往低估善行对接受者所带来的正面影响。对行善者而言，一句安慰、一份小礼物、或一次主动关怀，也许只是举手之劳；但对接受者而言，内心的感动与正面回馈往往超出预期 。这提醒我们，不要因为一件事看起来微不足道，就认为它不值得去做，而真、善、忍能给人巨大动力、信心和能量，使人在任何情况下都得以保持善念和善行。

那位法轮功学员的一句“我一点都不怨他，请他善待其他的法轮功学员”，看似简单的一个善念，却能量巨大，因而在冰冷的看守所里引发了连锁反应：它唤醒了狱警的良知，可能改变狱警对待其他学员的方式，也最终改变了学员自己的遭遇。

法轮功学员的每一个善行、每一句善言，都是在为这个世界和人类种下一颗善的种子，给生命带来希望和光明。

结语：保护善良，就是守护光明

善良不只是个人的美德，也是维系社会信任的重要力量。一个健康的社会，应当容许人们坚守良知、实践善行。当一个社会以威胁、欺骗或迫害的方式，迫使人们放弃自己的道德原则时，受到损害的就不只是个别受害者，也包括人与人之间的信任，以及整个社会的良知与善念。



“真”和“忍”是不可分离的。咬紧牙关的忍只是忍的初级阶段，如大海般包容万物、如天地般万象的胸怀，不以物喜、不以己悲的超然心态，在任何情况下都为别人着想的境界，才能具有人所不能之善。

信仰真、善、忍的法轮功学员，在面对无理的迫害时，为何依然选择以大善大忍回应？文章至此，想必读者朋友心中已有了些许答案。

中共对践行真、善、忍的法轮功学员的迫害，本质上是在破坏整个中国社会善的根基，抹杀人性中最宝贵的互信与良知。如果您对一个充满善良与温暖的社会仍然抱有期待，如果您依然希望自己与周遭的人能变得更好、更良善：

◎ 请倾听真相：给自己一点时间，浏览明慧网，倾听偶遇的法轮功学员为您讲述的真相。

◎ 请伸手给予支持：在您的能力范围之内，分享真相，支持身体力行实践真、善、忍的人们。

保护善良，不只是帮助别人，也是守护我们共同的道德根基和生存环境。您的每一次正义发声、每一个善意举动，都会产生改变，都在为民族、社会、国家留下宝贵的善根。愿每一个人都不低估自己的善行，也不放弃自己守护良知的责任。◇

大夫说我姨夫捡了一条命

【明慧网】我姨夫八十岁，很支持我姨修炼法轮大法，还帮助我姨挂“法轮大法好”条幅。他坚信大法好，送给他的真相护身符都褪色了，他总不忘记天天戴在身上。有一年在我家看神韵节目，他看得很认真，边看边说：这么好的节目，要是让老百姓都看看就好了！



三年前的一天，77岁的他骑着二轮电瓶车去附近赶集，在拐弯处被一辆飞速而来的轿车从身后撞出去老远，头部着地，那辆轿车当场报废，后被交警拖走了。可见当时的撞击力有多大，我姨夫被撞后，不省人事，直到肇事司机多次在他耳边呼唤后，才逐渐醒过来，但当时眼睛却睁不开，被120车紧急送到医院抢救。医生询问他，他还能记起自己是谁，并告诉医生我姨的手机号码。

亲人们赶到医院，医生感叹说：这么大的撞击力，只是后脑勺撞出一道口子，五脏六腑和骨头都没事，老爷子命大，真是捡了一条命。我姨说，我们有信仰，有神保佑，福大、命大。

姨夫也感慨地说，法轮大法好！如果不是大法保护，我今天说不定就没了！姨夫在医院每天都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每天都在快速好转，一开始有些头晕，两三天后就不晕了，伤口也很快愈合了。

第五天，我姨夫坚决要求出院，医院大夫建议再观察一星期，说这么大年纪了，怕出现后遗症。我姨是大法弟子，认为好了就应该赶快出院，得为人家着想；我姨夫更是迫不及待要回家。

回家后，姨夫身体恢复得很好，直到今天，八十岁的姨夫身体依然硬朗，照样骑着电瓶车出门办事。

我身边另一位老人也有神奇事。我和丈夫修炼法轮功，只要回老家就给公婆及丈夫的亲戚们讲述大法的美好及被迫害的真相，家人们从我俩身上也见证了法轮大法好，所以都明白真相，我给婆婆的护身符她常戴在身上。

婆婆七十三岁那年腊月的一天，大姑姐的儿子骑自行车载着他姥姥（我婆婆）回家，在十字路口被一辆三轮摩托车撞飞了。我外甥是年轻小伙子被撞得身体扑倒在地，双手双膝盖儿着地，手心去掉一块皮，双膝盖裤子都破了，膝盖流着血。我婆婆已年逾古稀，被撞出十多米远，当时是数九寒天，北方的地面可想而知是多么坚硬，她却说在落地时，感觉自己像是落在了一堆棉花上，软绵绵的，一点也不痛，只是被吓了一跳。肇事者双手在她背后往上扶她的两只胳膊时，不小心抻了一下腰部肌肉，送去医院检查，其他地方都没有任何损伤。全家人都感到很神奇，我回家探望婆婆时，我公公连连称赞法轮大法就是好！婆婆拉着我的手感动地哭了，说是大法师父保护她安全着地。

今天已经91岁高龄的婆婆依然健康地活着，虽然听力有点差，但生活能自理，老邻居们都羡慕她。◇

辽宁葫芦岛市邢家秋、张秀英夫妇被非法判刑三年

【明慧网】辽宁省葫芦岛市法轮功学员邢家秋、张秀英夫妇，二零二五年六月九日被连山街派出所警察入室绑架并非法关押。二零二六年四月十五日，两人被非法开庭审理；八月三日，被连山区法院分别非法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并各处罚金人民币一万元。二人不服判决提起上诉，但他们的上诉于十月十二日被驳回。

据悉，从二零二五年六月九日邢家秋夫妇被绑架，到二零二六年四月十五日庭审，中共公、检、法部门历时 309 天进行侦查和起诉；从庭审到一审判决又历时 109 天，前后共计 418 天。期间，两次变更、拟制罪名，最后还是在无质证、无旁证、无物证的情况下作出有罪判决。

一、夫妇二人遭绑架并被构陷经过

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七日晚十时许，位于葫芦岛市连山区巴塞罗娜小区南门一侧院内、由连山区政法委设置的部分污蔑法轮功及其创始人的展板被人清除。

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晚九时左右，同一地点的类似展板再次被人清除。

警方随后怀疑此事与邢家秋、张秀英夫妇有关。二零二五年六月九日，葫芦岛



市公安局连山分局连山街派出所警察闯入二人家中实施绑架。连山分局先以“寻衅滋事”为由，对二人实施十五日行政拘留；同年六月二十四日又转为刑事拘留；经葫芦岛市连山区检察院批准，于八月一日正式实施逮捕。此后，二人一直被关押在葫芦岛市看守所。

二、一审庭审及判决情况

二零二六年四月十五日，邢家秋、张秀英夫妇在连山区法院遭非法庭审。

参与庭审的人员包括：

审判长：王连廷

陪审员：高金星、周静

书记员：周楚祺

二零二六年八月三日，连山区法院以所谓“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分别判处邢家秋、张秀英有期徒刑三年，并各处罚金人民币一万元。

三、庭审暴露出的证据问题

1. 两名证人均未能证明夫妇二人毁坏展板

庭审中两名证人为刘岩和林健雄出具的证明材料：

刘岩证实自己与邢家秋系同乡关系，当天只是前往邢家秋家送菜时被警方带走。他明确表示，自己没有参与相关事件，也没有看到邢家秋夫妇参与此事。

另一名证人林健雄系区政法委工作人员，其证言仅能证明宣传展板遭到毁坏以及展板价值约 2280 元，并未证明邢家秋夫妇实施了毁坏行为。

2. 监控录像无法确认身份

参加庭审的两名律师及两名家属辩护人认为，案件监控录像无法证明实施行为者就是邢家秋和张秀英。

录像中人物面部模糊不清，无法进行有效的人脸识别；步态亦无法完成鉴定。辽宁学苑司法鉴定中心出具的《不予受理告知书》中明确提到：“送检视频中人物步态无法检见……”

此外，公诉机关在《起诉书》中亦承认：“部分犯罪事实不清，证据不足，退回公安机关补充侦查二次。”

3. 第一次补充侦查出现明显问题

在法庭质证阶段，辩护人指出，第一次补充侦查取得的部分证据来源不明、缺乏关联性。

案卷中的一组证据竟然是山东威海文登一起盗窃案件的监控影像以及电动车检

测光盘。面对这一明显与本案无关的证据，公诉人在庭审现场无法作出合理解释，旁听人员对此亦感到十分震惊。

4. 第二次补充侦查存在争议

第二次补充侦查期间，警方采取撬门压锁的方式强行进入邢家秋家中，将熟睡中的孩子惊醒。

据反映，当时警方未出示搜查证，之后补交的搜查证复印件所载门牌号与实际地址并不一致。

搜查过程中，警方找到一件秋季女式粉色冲锋衣和一顶帽子。辩护人指出，监控录像中的上衣为夏季白色服装，两者明显不符。知情人反映，办案人员当时曾表示："找不到白色的，拿一件浅色的糊弄吧。"又对孩子说："我们也不愿干这事，是检察院让我们干的。"

随后，这件衣物被作为所谓"证据"收入案卷。

四、案件定性的争议

庭审期间，公诉方不允许辩护人员及相关人员提及"法轮功"三个字，但最终判决却以法轮功问题作为定罪依据。

辩护方认为，本案从立案、侦查到起诉，均围绕"展板被毁坏"这一事件展开，案件本质涉及的应是财物损毁问题，而非"破坏法律实施"。

因此，以"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对案件定性，属于错误适用法律。辩护方指出，强行将展板被毁与所谓"破坏法律实施"进行关联，不仅与案件事实不符，也超出了相关法律条文和司法解释的适用范围。

按照这一观点，毁坏展板与破坏法律实施并不存在直接关联关系，二者不能混同，更不能据此拔高案件性质并作为定罪量刑依据。

五、邢家秋夫妇长期遭受迫害

邢家秋、张秀英夫妇系连山区钢屯镇农民，均年近五十岁。

自一九九六年开始修炼法轮功以来，二人一直按照真、善、忍原则要求自己，与邻里和睦相处，虽生活并不富裕，却一直勤劳度日。

中共迫害法轮功后，夫妻二人因坚持信仰长期遭受打压。其中，邢家秋曾两次被非法判刑，累计刑期达九年半；张秀英也曾被非法判刑三年。此后，二人长期受到当局监控和打压。

六、上诉被驳回 原判维持

邢家秋、张秀英均不服一审判决，于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二日向上级法院提出上诉。

葫芦岛市中级法院于九月七日立案审理，并于十月十二日作出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二审合议庭成员包括：

审判长：王亨

审判员：刘晓棠、姬天琦

法官助理：申械希

书记员：宋良皓

对应法律文书为《辽宁省葫芦岛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裁定书》（2026）辽14刑终158号。

七、案件引发的质疑

有法律界人士指出，即使按照检方和法院的推理逻辑，在缺乏直接证据证明共同实施行为的情况下，仅因夫妻关系便对二人作出同等定罪量刑，也难以符合现代刑事责任个人承担原则。

从古至今，刑法均遵循"罪责自负"的基本原则。一人实施违法犯罪行为，并不当然意味着其家属应承担同等刑事责任。因此，本案中张秀英被判与邢家秋同罪同刑，也引发外界对于案件事实认定和法律适用问题的进一步质疑。◇

为何要"三退"？

"三退"是指声明退出中共党团队组织。中共恶贯满盈，必遭天灭；其成员都是其肌体的一分子，每人也都将承担一份罪责。当初加入中共党团队时都说自己是"志愿加入"，宣誓"奋斗终身""牺牲一切"，当事人不声明作废，那誓词早晚都得兑现。至今已有4.6亿中国人做了"三退"，他们与中共脱离了干系，为自己选择了美好未来。◇